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張宜臻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8

電子信箱：1002857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301095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30109572_ATTACH1.jpg)

主旨：函轉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辦理「人權少不了你！人氣票選抽好禮」活動一案，請貴校協助推廣並鼓勵師生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1月4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132331號函及本府113年11月5日府法綜字第11303112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為鼓勵各界踴躍參與人權教育活動，舉辦「人權少不了你！人氣票選抽好禮」，即日起至113年11月30日，只要在「2024年人權海報設計競賽」活動官網（網址：<https://nhrc-postercompetition.net/>）填寫人權問卷並投下神聖1票給最喜愛之人權海報，即有機會抽中限量100份神祕小禮物。
- 三、檢附旨揭活動海報電子檔1份，請協助刊登於貴校之官方網站或公告欄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學務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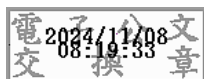
113/11/11 08:17



1130007654

有附件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